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价格于2021年5月24日、2021年5月25日、2021年5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股票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等相关章节，以及2021年5月18日披露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3、在公告中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21-055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改善员工居住、用餐条件，便于引进人才与统一管理，满足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万邦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德制药”）拟与台州惠创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创工贸”）就租赁职工宿舍、餐厅事宜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惠创工贸为公司控股股东万邦德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房屋租赁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授权管理层与惠创工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关联董事赵守明、庄惠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万邦德制药由于厂区限制，职工住宿、餐厅一直通过租赁方式解决。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壮大，员工规模也随之壮大，对人才的需求与日俱增，为进一步改善员工居住、用餐条件，便于引进人才与统一管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万邦德制药拟与关联方惠创工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承租其位于浙江省温岭市城东街道百丈北路西侧的楼房，建筑面积8,995㎡，租期10年，前三年每月租金为20元/㎡，合计每年租金2,158,800元，租赁每满三年根据市场行情双方协商调整。其中，公司承租1,999㎡，万邦德制药承租6,996㎡。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台州惠创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城东街道楼山村百丈路西侧

法定代表人：赵守明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万邦德集团有限公司持股90%，庄惠持股10%。

基本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01,834.45万元，净资产-1,128.34万元；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696.55万元，净利润-81.6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协议主要内容

1.租赁标的

惠创工贸拥有的座落于浙江省温岭市城东街道百丈北路西侧的楼房，建筑面积共8,995㎡。

2.租赁期限、用途

房屋租赁期限为10年。自2021年6月1日起至2031年5月31日止。

租赁的房屋用于员工住宿及食堂使用。

3.租金及支付方式

房屋每月租金为20元/㎡，年租金总额为2,158,800元。租赁每满三年根据市场行情双方协商调整。

租金支付方式：双方签订合同后，房屋租金一年一付。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价格是在参照标的房屋所在地及周边地区的住房出租价格的基础上，结合实际，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以及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

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关联租赁楼房有利于改善员工居住、用餐条件，便于引进人才与统一管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

2021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惠创工贸累计已发生的房屋租赁关联交易金额为249,412.57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已就关联租赁的相关事项与我们进行了事前沟通，我们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材料。我们认为，该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2.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审议本事项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八、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21-053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紧急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25日以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5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关联董事赵守明、庄惠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21-054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紧急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25日以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5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租赁价格参考同地区、同地段及相似配套水平住房的市场公允价，经双方协商确定，实行市场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时，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1-054
债券代码：124007 债券简称：雷科定转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1年5月25日以口头、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1年5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戴斌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过有效表决，董事会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对公司前次重组报告书中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条款进一步说明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2019年1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7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9年8月14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以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2019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伍捍东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8号），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于同日发布。

根据公司本次交易重组方案及证监会核准，公司向伍捍东等交易对方发行定向可转换债券2,837,499张用于支付标的资产的部分交易对价，债券简称“雷科定转”，债券代码124007，已于2020年3月13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上市；公司向五矿证券有限公司等16名特定对象发行定向可转换债券3,970,000张用于募集配套资金，债券简称“雷科定02”，债券代码124012，已于2020年5月26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上市。

根据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四、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之“（四）发行可转换债券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及“（五）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前次发行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的情形具体如下：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债券存续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转股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x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x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x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为避免引起歧义，现将重组报告书中关于前次发行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具体情形进一步明确如下：

在上述可转换债券发行之后，若上市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派送现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分立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x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x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x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为避免引起歧义，现将重组报告书中关于前次发行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具体情形进一步明确如下：

在上述可转换债券发行之后，若上市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派送现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分立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x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x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x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7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条款的进一步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1-055
债券代码：124007 债券简称：雷科定转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1年5月25日以口头、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1年5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天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对公司前次重组报告书中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条款进一步说明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2019年1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7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9年8月14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以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2019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伍捍东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8号），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于同日发布。

根据公司本次交易重组方案及证监会核准，公司向伍捍东等交易对方发行定向可转换债券2,837,499张用于支付标的资产的部分交易对价，债券简称“雷科定转”，债券代码124007，已于2020年3月13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上市；公司向五矿证券有限公司等16名特定对象发行定向可转换债券3,970,000张用于募集配套资金，债券简称“雷科定02”，债券代码124012，已于2020年5月26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上市。

根据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四、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之“（四）发行可转换债券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及“（五）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本次发行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的情形具体如下：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债券存续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转股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x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x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x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为避免引起歧义，现将重组报告书中关于前次发行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具体情形进一步明确如下：

在上述可转换债券发行之后，若上市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派送现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分立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x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x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x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7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条款的进一步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1-056
债券代码：124007 债券简称：雷科定转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条款的进一步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情况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雷科防务”或“上市公司”）分别于2019年1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年7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9年8月14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以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2019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伍捍东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8号），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于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本次交易重组方案及证监会核准，公司向伍捍东等交易对方发行定向可转换债券2,837,499张用于支付标的资产的部分交易对价，债券简称“雷科定转”，债券代码124007，已于2020年3月13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上市；公司向五矿证券有限公司等16名特定对象发行定向可转换债券3,970,000张用于募集配套资金，债券简称“雷科定02”，债券代码124012，已于2020年5月26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上市。

根据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四、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之“（四）发行可转换债券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及“（五）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本次发行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的情形具体如下：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债券存续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转股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x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x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x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为避免引起歧义，现将重组报告书中关于前次发行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具体情形进一步明确如下：

在上述可转换债券发行之后，若上市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派送现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分立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变动的（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x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x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x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7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条款的进一步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5月26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1-075 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4日召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累计发生额）的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意见。

根据上述决议，2021年5月25日，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订了两份《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一是使用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23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二是使用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5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23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投资的实施情况（一）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123期（3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1201216123
投资金额	小写：人民币2,000万元整 大写：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产品期限	3个月整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募集期	2021年5月24日-2021年5月25日
产品成立日	2021年5月26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8月26日
投资兑付日	2021年8月26日
产品挂钩标的	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产品观察日	2021年8月23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本产品保底利率1.40%，浮动利率为0%或1.80%或2.00%。 期初价格：2021年05月27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10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观察价格：产品观察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10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如观察价格小于“期初价格×93.20%”，浮动利率为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93.20%”且小于“期初价格×105.00%”，浮动利率为1.8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105.00%”，浮动利率为2.00%（年化）。 上述汇率价格均取小数点后4位。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浦发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认购起点金额	500万起，以1万整数倍递增
提前终止权	客户无权提前终止（赎回）本产品；浦发银行有权按照实际投资情况，提前终止本产品，在提前终止日前2个工作日内在营业网点或以其它方式发布信息公告，无须另行通知客户。
资金来源	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无关联关系
产品主要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能获得预期的产品收益。 2.市场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3.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回本产品。 5.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6.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客户权益须知中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8.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如果客户或浦发银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情形包括但不限于火灾、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军事行动、罢工、流行病、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中国人民银行结算系统故障、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证券交易所非正常暂停或停止交易、金融危机、所涉及的市场发生停止交易，以及在合同生效后，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违反该规定而无法正常操作的情形。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约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及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产品资金损失的扩大，并在不可抗力事件消失后继续履行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浦发银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则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产品，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后剩余的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划付至合同中约定的客户指定账户内。 9.上述列举的具体风险并不能穷尽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所有风险，以上列举的具体风险只是作为例证而不表明浦发银行对未来市场趋势的观点。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变动影响而产生较大波动；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情况适时适量介入资金，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履行完毕审批程序后，公司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与相关方签署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投资等事项进行内部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保荐机构对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危险、谨慎投资的原则，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本次决议使用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实际情况如下：

2020年12月4日，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累计发生额）的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一年期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决议理财额度中，截止本公告日，12个月内理财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内型	公告编号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金额（万元）
1	浦发昆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21-020	1.35-3.20	2021.3.4	2021.6.2	否	2,000
2	浦发昆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21-030	1.35-3.30	2021.3.11	2021.6.9	否	14,000
3	浦发昆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21-030	1.35-3.30	2021.3.11	2021.6.9	否	26,000
4	浦发昆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21-030	1.35-3.30	2021.3.11	2021.6.9	否	3,000
合计								45,000

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决议本次使用2018年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100,000万元，截止本公告日，已使用额度52,500万元（包含本次理财7,500万元），剩余额度47,500万元。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累计发生额）的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一年期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因此，我们同意本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全体监事认为：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累计发生额）的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一年期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额度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累计发生额）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一年期以内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额度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